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 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2025年5月28日分别召开八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各所属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本公司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质押等。

上述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金融机构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金额、授信及保证期间等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担保金额以金融

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担保金额为准，授信敞口额度及担保额度期限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局主席、总裁袁汉源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金融机构授信融资相关的授信、借款、抵押、质押、担保合同、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融资和担保业务手续，授权期限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2025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八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0 号、2025-24 号）。

二、进展情况

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明德理工学院（简称“明德学院”）以售后回租方式向中建投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简称“中建投租赁（上海）”】融资 4,000 万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两年，该笔融资由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前述融资业务所涉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建投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0918355718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 4.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枫路24号1幢

三层南部位301室

- 5.法定代表人：杨鹤
- 6.注册资本：200000.00万人民币
- 7.成立日期：2014年1月27日
- 8.经营范围：融资租赁，自有设备租赁，从事与融资租赁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商务咨询服务，机械电器设备、通讯器材、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与本公司的关系：中建投租赁（上海）与本公司及明德学院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名称：明德学院部分教育教学资产
- 2.类别：固定资产
- 3.权属：资产权属人为明德学院
- 4.所在地：明德学院

（三）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涉及的《融资租赁合同》已签署，主要内容如下：

- 1.出租人：中建投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 2.承租人：西安明德理工学院

- 3.融资方式：售后回租
- 4.租赁本金：人民币 4,000 万元
- 5.租赁期间：自起租日起不超过 24 个月
- 6.租金及支付方式：按照明德学院与中建投租赁（上海）签订的具体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执行。

7.租赁标的的所属权：在租赁期间内，租赁物的所有权属于中建投租赁（上海），明德学院对租赁物只享有使用权。租赁期限届满后，明德学院在付清合同项下全部租金、逾期利息及名义货价和其他费用的前提下，中建投租赁（上海）应按约定将租赁物所有权以当时的状态转移给明德学院。

三、担保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西安明德理工学院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6100007869985297
- 3.成立日期：2006年06月27日
- 4.住所：西安市长安区滦镇陈北路 6 号
- 5.法定代表人：袁汉源
- 6.开办资金：人民币311,929,800元
- 7.业务主管单位：陕西省教育厅
- 8.业务范围：全日制本科学历教育、科学研究
- 9.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100%股权
- 10.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明德学院资产总额260,740.66万

元, 负债总额201,748.50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58,992.16万元, 营业收入47,442.98万元, 利润总额 4,792.33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4,792.33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2025年6月30日, 明德学院资产总额268,055.17万元, 负债总额205,826.72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62,228.45万元, 营业收入23,604.14万元, 利润总额3,236.29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236.29万元。(未经审计)

(二) 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明德学院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涉及的《保证合同》已签署, 主要内容如下:

1. 债权人: 中建投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2. 保证人: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保证方式: 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本金金额: 4,000万元人民币
5. 保证期间: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满两年时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186,167.56 万元, 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 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03%; 公司连续 12 个月累计担保余额为 142,042.69 万元, 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 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78.58%;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1.《融资租赁合同》

2.《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三日